

证券代码：872408

证券简称：邦威防护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邦威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基于整体发展规划的考虑，拟在长春市、哈尔滨市分别设立分公司。本次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完善公司组织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相关业务的经营管理效率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长春分公司、哈尔滨分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次设立分公司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长春分公司

- 公司名称：邦威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 分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 分公司负责人：王明；
- 经营场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盛北大街与龙湖大路交汇中海龙玺 A 区 AG6-103 号；

(5) 营业范围：不超出公司的经营范围。

2、哈尔滨分公司

(1) 公司名称：邦威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2) 分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3) 分公司负责人：王明；

(4) 经营场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哈西大街 117 号 16 号楼 2 单元 11 层 2 号；

(5) 营业范围：不超出公司的经营范围。

上述设立分公司的基本信息最终以各地工商行政机关颁发的营业执照为准。

三、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

本次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完善公司组织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相关业务的经营管理效率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二）本次设立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新设立的分公司是公司从长远战略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分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其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本次设立分公司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设立分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从长远角度来看，本次设立分公司将有利于公司战略的实施，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特此公告。

邦威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3月14日